

□ 本报记者 余建华 本报通讯员 潘一欢 吴晓婷 文/图

# “退一步海阔天空”



## 矛盾爆发： 闲话点燃“斗气”火种

“有汽车的地方，就有龙泉制造。”汽车配件产业是龙泉地区的支柱产业之一，全市共有汽车配件企业200余家。2017年，老王入职龙泉某汽配公司，因为表现出色，两年时间就从车间普工晋升为工段长。转折发生在2024年，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和自身产能升级等因素，某汽配公司对生产线进行调整，宣布撤销工段长岗位。恰因病假缺席会议的老王在事后收到一纸调岗通知。

“岗位说没就没，这不是变着法儿让我走吗？”老王愤愤不平，拒绝调岗。协商未果后，老王主动离职，并将公司告上法庭，要求支付经济赔偿金。

“公司基于经营需要调整岗位，新岗位待遇和原岗位大致相当，并且一直在调岗这件事上和你协商，并没有单方解除劳动合同。从法律角度来看，这次调岗具有合理性。”陈伟良耐心地从法理和情理角度向老王释法明理。最终，法院未支持老王的诉讼请求。

经过前期陈伟良大量的答疑解惑，老王虽心里还是有些不甘，但对判决结果表示信服。双方暂时恢复了平静。

然而，在一次行业协会的交流活动中，公司工作人员不经意间提起与老王的这场官司。随后，行业协会在拥有广泛影响力的会员群内，指名道姓地将老王作为反面案例进行通报。这条带有贬损意味的“负面信息”经朋友圈转发后，迅速在行业内扩散，最终导致老王后续求职屡屡碰壁。

“既然你们不让我好过，那就大家都别好过！”老王了解情况后强忍怒火，将公司和行业协会告上法庭，提起名誉权相关诉讼。

法院认定行业协会在有一定影响力的会员群发布针对性的贬损言论，导致老王社会评价降低，已构成名誉侵权，支持老王提起的赔礼道歉、消除影响并赔偿损失的诉讼请求。

从劳动争议到名誉权纠纷，双方的关系已然降至冰点，后来公司又再次起诉，要求老王返还8000元社保垫付款。原本简单的纠纷变得越来越复杂。“不争馒头争口气”，成了双方的共同执念。一场场官司如同“拉锯战”，将双方紧紧困在“脸面”与“对错”的泥潭里。

## 破冰解局： 巧搭“台阶”握手言和

陈伟良认为，这起社保纠纷并不属于民事诉讼受案范围，直接驳回起诉固然简单，却不能从根本上解开心结，后续还会

有源源不断的纷争。

翻阅着厚厚的关联案件卷宗，陈伟良暗下决心，必须尽早让这场“斗气官司”在他这里画上句号。

“我知道你心里憋屈，好好的工作没了，还在行业里坏了名声。但官司缠身，对你以后找工作总会有些影响的……”

“本来只是个小插曲，结果越闹越大，其他员工看在眼里，又会怎么想。”

陈伟良组织双方“背靠背”调解，电话里，他听老王倒完苦水，又听公司道尽无奈。几次沟通下来，他敏锐捕捉到关键信息：双方其实早已身心俱疲，被打官司困扰，只是谁也不愿先低头。

找到症结，化解就有了方向。

“真正的问题所在不是彼此，而是不断消耗你们时间、精力和心情的官司。咱们坐在一起，共同的目标就是把它彻底解决掉。”在双方对抗情绪明显软化后，陈伟良为双方设计了一个“台阶”：针对8000元的社保垫付纠纷，双方各承担一半。

“这4000元，可以看作公司体现人文关怀的付出，是展现企业格局的一步……”“你接受这个方案，就不再是陷在过去的人，可以轻装上阵，迎接新工作……”

最终，公司负责人率先表态打破僵局：“退一步海阔天空吧，我们同意这个方案。”有了对方的态度，老王也随即松口，长舒一口气：“其实早就不想耗了，

既然你们肯让步，我也同意。”至此，耗尽双方心力的“斗气官司”终于画上圆满的句号。

## 法治护航： 司法助力行业发展

复盘系列案件的成因，陈伟良发现，矛盾之所以层层升级，重点在于初始阶段缺乏有效引导和规范处置。

于是，龙泉法院将司法服务向前延伸，主动走进涉案企业、行业协会开展实地调研，“面对面”解答企业在合同签订、劳动用工等方面的法律困惑，提供具体可行的风险防范建议。

“法官的建议太及时了！之前就是因为法律意识不强，才把小事闹大了！”行业协会会长说，我们一定组织会员加强法律学习，避免重蹈覆辙。

从成功化解一起纠缠多年的矛盾纠纷，到推动一个行业强化法治意识，龙泉法院用实际行动践行司法职能，从个案公正到类案治理，从案结事了到政通人和，为地方产业健康发展筑牢坚实法治屏障。

“下一步，我们将持续强化对行业协会的司法保障与指引，不断优化特色、支柱产业解纷路径，在依法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同时，全力护航地方产业高质量发展。”龙泉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李培表示。



# 12年的心结，终于放下了

当事人 老李(化名) 口述  
本报记者 陶琛 本报通讯员 邓静如 易思思 整理

“老李，身体好些了吗？天冷了多注意。快过年了，我们给您准备了一袋米、一桶油，这就给您送去。”接到物业公司的电话，一股暖流涌上我心头。12年的心结，我终于放下了。

我是湖南省醴陵市中央商业广场的老住户。我一辈子都忘不了12年前的那个夏天。下班回家，只见屋里被翻得乱七八糟，和老伴省吃俭用攒下的金器全不见了。我瘫坐在地上，哭着报警，又冲去物业公司讨说法。他们虽然配合调取了监控，但几次沟通下来，我始终没得到满意的答复。“东西是在小区丢的，物业难道没责任？”从那时起，我再没交过物业费。

这一拖，就是12年。今年1月，醴陵市人民法院的一通电话打破了我沉寂的生活。物业公司起诉我拖欠物业费2万多元。刚做完心脏手术的我，又急又气，满腹委屈：每月药钱都不少，哪还能拿出这么多钱？

起初，我对法院也没抱希望。直到那天，醴陵法院综治中心的法官任洋带着调解员老丁，还有住保中心、综治中心的工作人员一起来到我家。任法官一坐下就拉起我的手，像亲人一样问我身体怎么样、药够不够、家里缺不缺什么。我憋了12年的苦水一下子全倒了出来——丢金器的痛、手术的怕、吃药的难……说着说着，眼泪止不住地流。任法官静静听着，不时点头。她轻声告诉我：“法院现在有综治中心调解和法院先行调解的‘双回路’机制，就是尽力帮大家把矛盾化解开。”

等我平静些，任法官才拿出法律条文和案例，一条一条耐心解释物业公司的职责边界，也告诉我拒交物业费可能带来的法律后果。调解员老丁和住保中心的工作人员也从旁劝说，综治中心的网格员当场打通物业公司电话。任法官特意嘱咐：“一定要把老李手术后的实际困难、每月的药费开销，都原原本本告诉物业，请他们也换位思考。”

为彻底解开我的心结，任法官还主动协调综治中心，对接公安部门调取了我当年的报案记录。她一遍遍帮我分析责任关系，我那句“物业没尽责”的固执执念，开始松动。同时，任法官又多次约谈物业公司负责人，既指出他们以往在巡逻和应急处理中的不足，也详细说明我的实际困境，劝双方互相体谅。

前后五轮调解，任法官始终耐心牵头。有一回，我和物业为减免金额争得面红耳赤，眼看要僵住，任法官当即提出一个方案，兼顾了我的经济状况和物业的合理诉求。还有一次，我提起丢金器的事又激动起来，她马上转而聊起家常，等我平复了再继续谈。正是在她一次次疏导下，我心里的疙瘩才慢慢解开了。我渐渐明白，这12年的赌气，既为难了别人，更拖垮了自己。

物业公司也在调解中展现出诚意。他们认真听取我的诉求，体谅我术后的难处，主动同意减免部分费用。最终，在任法官的见证下，我们达成调解协议。当我把1万元物业费交到物业工作人员手中时，我们都露出了笑容。物业公司随即向法院提交了撤诉申请。

走出物业公司，抬头望去，天那么蓝，那么透亮。压在心头12年的怨气，烟消云散。这段经历让我深深感到：心里的疙瘩，靠赌气解不开。只有坐下来，把话说开，多一分理解，多一点包容，再深的隔阂，也能慢慢化开。而这一切，离不开法院法官将心比心的付出和法理情理的融合。

## 我的办案故事

# 一次无声的调解

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法院北外人民法庭 陈 宇

基层法庭的日常，尽是邻里宅基地之争的面红耳赤，或是亲人遗产分割的反目哭闹，这些充满烟火气的纠纷，早已是我工作的常态。但有一起离婚案，却让人如暖意清风，在我记忆中久久不散。

这起案件没有半句高声辩驳，全程只剩指尖起落与眼神流转，可这份沉默里的情绪与力量，远比激烈争辩更戳人心，也让我愈发坚信：司法从来不是冰冷条文的堆砌，应是能暖进心底的温度。

记忆回溯到那个冷雾弥漫的冬日清晨，书记员递来的起诉状格外醒目——原告李某、被告牟某均为听力一级残疾。这是一起双方均为聋哑人的离婚案，这种情况，我虽有所耳闻却极少经办。我深知，此案绝不能简单一判了之，核心是确保二人的真实意愿被完整听见、充分尊重。

翻阅材料，他们的故事逐渐清晰：2018年春，两个寂静世界里的人相遇，指尖比划成了最美情话，2020年携手步入婚姻。可婚后，性格差异、生活习惯碰撞，再加上特殊身体状况下的情感需求始终无法得到回应，两颗心渐渐疏离。他们曾尝试协议离婚，却因沟通壁垒屡屡陷入僵局，最终寄希望于法院，盼能为这段沉默的婚姻画上一个句号。合上材料，我暗下决心，务必稳妥办理，不辜负这份信任。

沟通是此案最大的难关，也是调解成功的关键。我联系当地残联，聘请经验丰富的专业手语翻译全程协助；同时找到二人共同的亲属，借助亲属的信任缓解他们的紧张情绪。调解当天，我刻意弱化法庭严肃感，让翻译紧邻当事人就座，我未急于切入正题，而是通过翻译与他们聊日常、谈婚姻相处细节，细致观察当事人表情与手势等，捕捉他们的真实情绪。

气氛缓和后，我通过翻译确认双方离婚意愿：李某坚定地摇头，用手语表明“感情已完全破裂”；牟某思索片刻后也点头同意。为确保并非一时冲动，我让翻译反复核实，确认意愿真实。梳理诉求时发现，李某无固定工作、经济薄弱；牟某有稳定收入，保障弱势一方权益成为关键。我借助翻译，逐字逐句向牟某解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离婚经济帮助的规定，结合实际释法明理、引导换位思考。虽然沟通需经“我一翻译—当事人—翻译—我”的多重转换，需反复讲解确认，但我全程一遍遍确认，确保他完全理解。

经多轮调解，牟某同意给付李某2万元经济补偿款，并提出分期支付。李某得知结果后热泪盈眶，用手语反复致谢。签署协议时，我逐条款通过翻译解读，确认二人完全理解后才引导双方签字。看着他们落笔的瞬间，我从他们的表情里读到了解脱，也看到了对未来的期待。

送走二人，窗外冷雾已散，阳光愈发明媚。我在办案笔记上写下：“基层法官处理的从来不只是冷冰冰的案件，而是一个鲜活的人生与一段段复杂的情感。对特殊群体，我们多一分耐心、多付出一点真心、多搭一座沟通桥梁，就能让他们在寂静世界里，清晰感受到司法的公平与温暖。”这既是对该案的感悟，更是我始终坚守的办案初心。



图①：法官向同学们讲解法槌的起源与象征意义。

图②：法官为同学们发放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漫画宣传册。

图③：法官与同学们互动交流。

# 法韵沐蕾 向阳成长

张建忠 王莉莉 文/图

“你们知道法官开庭时，为什么要敲这个小槌子吗？”近日，在普法小课堂上，河南省武陟县人民法院法官向同学们展示了法徽和法槌，讲解了法徽的构成以及法槌的起源与象征意义。

为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，增强青少年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，武陟法院组织法官走进辖区县育才学校，为300余名学生送去了一堂生动有趣、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教育课，在同学们心中播下了法律的种子。

根据小学生的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，法官采用“案例+互动”的方式进行授课，并结合审判实践中的真实案例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，深入浅出地讲解了未成年人常见的盗窃、故意伤害、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后果，打破“年龄小就可以免责”的错误认知，引导同学们分清是非界限、守住行为底线。同时，针对电信网络诈骗、猥亵等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犯罪类型，法官教导同学们如何识别风险、远离侵害，

以及在遭遇不法侵害时如何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。

为增强普法的趣味性和实效性，法官为同学们播放了微动漫视频，生动形象的卡通人物和贴近校园的故事情节，瞬间吸引了全体学生的注意力，让同学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进一步加深对法律的认识和理解。法官还向同学们发放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漫画宣传册，以图文并茂的形式普及法律知识，让同学们在轻松阅读中掌握防范侵害、维护权益的方法，真正实现寓教于乐、普法润心。

法治课结束后，法官与学生、老师一同来到操场开展互动交流。同学们围绕课堂上学到的法律知识以及生活中遇到的困惑，踊跃举手、积极提问，法官耐心细致地逐一解答，现场气氛欢快融洽。

## 跟着法官去普法

